

证券代码：870635 证券简称：骏宇文博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云南骏宇国际文化博览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昆明市西山区滇池康桥小区四-B 期 23 幢绿地汇海大厦 14 楼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3 月 28 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华兵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2024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年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4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方案——为盘活现金流，提升企业整体资金的利用效率，关注银行存款进出量及余额，并考虑公司适量购买随用随赎、低风险类银行理财产品，公司一年内，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或大额可转让存单，总体原则不影响公司正常用款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提议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同时兼顾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全体股东进行分红，具体方案如下：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0,004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公司全体股东分红，每十股派发 0.189219 元，合计派发 946,170.69 元。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云南骏宇国际文化博览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署的《云南骏宇国际文化博览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

云南骏宇国际文化博览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7 日